

合水县蒿咀铺乡人民政府

蒿政函〔2025〕102号

2025年度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核查发现问题的反馈报告

乡机关财务室：

根据合水县财政局《关于开展2025年部门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单位立即组织绩效评价工作组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开展自评，现将评价发现问题反馈如下：

一、存在问题

在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及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中，主要存在以下问题：

- 项目整体绩效目标及绩效评价指标设置不合理；
- 绩效指标评价体系中未明确决策、管理、履职、效益四个方面的量化分值；
- 未明确评价机构及委托单位；
- 报告排版不规范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严格对照评价流程及存在问题，扎实开展自评，客观反映存在问题。在整改过程中，制定详细的整改措施，明确项目具体目标，详细建设内容，重新梳理绩效评价中的指标，科学制定预算绩效指标，从决策、管理、履职、效益四个方面详细分析指标情况，确保绩效指标设置科学合理，进一步达到绩效自评的作用。另外，及时形成整改报告，于8月21日前汇总上报。

